臺南市安南區長安國民小學暨附設幼兒園 因應腸病毒「停課、復課、補課」實施辦法

壹、依據:臺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1月10日南市教安(二)字第1090070757號函修訂「臺南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腸病毒通報暨停課要點」

貳、目的:

- 一、啟動緊急因應機制:為防止腸病毒疫情擴散,隨時可能會發生停課狀況,擬定相關配套措施做好全面準備,以配合隨時可能停課之需。
- 二、保障課程完整學習:明確停課相關措施,兼顧復課後之補課機制,以保障學生健康與學習之完整性。

參、停、復課標準與程序:

一、停課標準:

(一)單一學生停課:經醫師臨床診斷為腸病毒時,應嚴格要求學(幼)童立即請假至少一週 至痊癒,且一週後連續二天內無發燒症狀始可返校復課。

(二)單一班級停課:

1.幼兒園:

- (1)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當年度發生腸病毒七十一型流行疫情:七日內同一班級有二名以上(含二名)幼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感染腸病毒、手足口病或疱疹性咽峽炎時,該班級應停課七日。
- (2)當年度無腸病毒七十一型流行疫情: 位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當年度曾有「腸病毒七十一型檢驗陽性個案」或「年齡在三個月以上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個案」之行政區, 七日內同一班級有二名以上(含二名)幼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感染腸病毒、手足口病或疱疹性咽峽炎時, 該班級應停課七日。
- (3)當園內發生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通報個案,且個案檢出腸病毒 D 六十八型時,該個案就讀之班級應停課七日。
- (4)非位於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公布當年度曾有「腸病毒七十一型檢驗陽性個案」或 「年齡在三個月以上腸病毒感染併發重症個案」之行政區, 七日內同一班級 有二名以上(含二名)幼童經醫師臨床診斷為感染腸病毒、手足口病或疱疹 性咽峽炎時, 經園方召集相關教職員、家長或家長代表、衛生專業人員開會 研議, 並取得該班級之二分之一以上家長同意, 始得採取停課措施, 停課日 數以七日為原則, 決定停課時, 應檢附會議紀錄函報教育局備查。
 - 2.國小:原則上無須停課。惟若有前目各小項疫情條件之一, 衡酌同一班級有群聚 感染擴大之虞, 為避免疫情蔓延, 且有必要者, 學校得採停課措施, 停課決定應 由校方召集相關教職員、家長或家長代表、衛生專業人員等開會研議, 若為前目 第四小項之情形, 並須取得該班級之二分之一以上家長同意; 停課日數以七日為 原則, 決定停課時, 應檢附會議紀錄函報教育局備查。
- (三)單一學校停課:由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宣布。
- (四)跨縣市或全國性停課:由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。
- (五)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視疫情發展, 適時調整停課機制。
- 二、停課程序:達停課標準班級,由學校依權責立即召開緊急會議,由校長召集家長會長、四處室主任、停課班級導師(或學年老師)及校護組成會議小組,討論辦理停課事宜,並同時通報校安中心,班級導師隨即以聯絡網通知停課。
- 三、復課程序:當停課原因消失時,即恢復上課:並採取適當之補救教學措施。

肆、停課前準備工作:

- 一、預擬給家長停課補課計畫(附件一)。
- 二、提供停課、復課、補課教師、學生及家長諮詢服務專線(2569914轉802、812)。
- 三、宣導學生戴口罩、勤洗手,及避免前往公共場所,做好自主健康管理。

四、班級導師輔導策略:

- (一)應對班上同學說明可能會面臨停課, 須居家學習之狀況。
- (二)對全班同學說明停課並非代表學校或社區已經有很多人受到感染, 而是為了避免大家都到學校上課. 發生大規模感染的情形所做的預防措施。
- (三)提醒大家要每天早晚量體溫、勤洗手,避免出入公共場所。
- (四)明確告知如果不小心得到腸病毒應告知校方。
- (五)班級導師完成班級學生緊急聯絡網之建置。

伍、停課及復課措施:

一、實施原則:

- (一)停課期間教師進行備課,設計教學單元等復課準備,並進行環境清潔消毒工作。
- (二)停課期間導師每日應與學生保持聯繫,以了解學生身心健康及居家學習情形。必要時 ,學校得組成輔導小組,避免學生未依規定居家自主管理。
- (三)各班應事先建立妥適之聯繫通報管道,停課期間,每日應充分掌握學生狀況,依規定 陳報學務處,並由學務處通報上級單位。
- (四)學生停課期間, 行政人員應照常上班, 以利行政運作及相關資訊之掌握。

二、停復課措施:

- (一)學生個別停課之學習輔導:
 - 1.該班導師和指定同學每日電話關懷該生狀況。
 - 2.任課老師透過電話或班級網站, 通知當天課程重點和作業, 協助在家學習。
 - 3.學生缺課部分, 將視學生學習需要, 排定課程進行補救教學。
- (二)班級停課學生之學習輔導:
 - 1.教師調整課程內容和教學進度。
 - 2.各班透過班級分組聯絡網,由導師和相關人員隨時掌握訊息,關懷學生身心和生活、學習狀況。
- (三)全校性停課之因應措施:
 - 1.學校進行校園環境全面性清潔、消毒工作。
 - 2.各班導師和指定同學定期電話關懷學生身心和生活、學習狀況。
 - 3.任課老師透過電話或班級網站,安排學生學習進度,告知每日課程重點和作業,協助在家學習。
- (四)教師需隔離停課者:
 - 1.教師若為強制集中隔離或強制居家隔離者, 停課期間給予病假登記並進行隔離 措施。
 - 2.教師如申請自行在家隔離者,應向學校請給病假、事假或休假(須有休假資格者),至醫院或衛生所就診,如經醫生開立疑似感染腸病毒之證明,當事人憑該證明可向學校申請准以病假登記。

陸、復課後補課措施:

- 一、復課準備:
 - (一)本校復課前即做好全面清潔、消毒工作。
 - (二)本校針對全校師生進行心理輔導、重建信心,加強衛生教育。
 - (三)本校復課後,相關防疫措施仍須進行。
- 二、補課措施:
 - (一)學生個別停課之補課:
 - 1.請班級導師利用導師時間或週一至週五之無課下午辦理補課,以協助隔離學生 能跟上學習進度。
 - 2.班級導師應鼓勵班級同學. 協助復課之隔離學生補救教學. 以趕上學習進度。
 - (二)班級停課之補課:

- 1.班級停課之班級學生返校復學後,由教務處與班級導師規劃利用導師時間、週一至週五之無課下午或週休假日進行補課。
- 2.補課內容以各學習領域之補救教學為主。
- (三)全校性停課之補課:
 - 1.全校師生應利用週休假日或寒暑假期間進行補救教學。
 - 2.補課內容以各學習領域之補救教學為主。
- (四)全市性停課之補課:依臺南市政府教育局復課補課規定辦理。
- 三、補考措施: 適逢學校定期考查之處理方式
 - (一)定期考查時程由教務處調整後另行通知。
 - (二)因居家隔離而缺考之少數學生,於個人返校復課後由教務處辦理補考相關事宜。
- 柒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定後實施, 修正時亦同。

教學組長: 教務主任: 校長:

臺南市安南區長安國民小學《○年○班》腸病毒停課補課計畫

- 一、依據:本校腸病毒停課復課補課實施辦法。
- 二、停課日期:____年__月__日至___年__月__日, 共__日(__節)
- 三、補課日期、詳細課表:

	日 期					/	/
節次						,	,
	星期						
導師	08:00~08:4						
時間	0						
1	08:45~09:2						
	5						
2	09:35~10:1						
	5						
3	10:30~11:1						
	0						
4	11:20~12:0						
	0						
午休	12:55~13:3						
時間	5						
5	13:40~14:2						
	0						
6	14:30~15:1						
	0						
7	15:20~16:0						
	0						

※補課原則:

- (一)低年級:可利用導師時間、午休及週一、三、四、五下午或假日進行補課。
- (二)中年級:可利用導師時間、午休及週三、五下午或假日進行補課。
- (三)高年級:可利用導師時間、午休及週三下午或假日進行補課。
- 四、學生參加課後社團時間若遇補課,則課後社團請假,並予以退費處理。
- ※家長請配合在家進行居家清潔消毒,若學生有發燒等身體特殊狀況,請隨時通報班級 導師。謝謝!

班級導師	教務主任	總務主任	校長
教學組長	學務主任	輔導主任	